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114年第4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正。

地點：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380號(台塑企業內湖大樓A5棟)13樓1301室。

出席董事：王文淵、洪福源、李青芬、李敏章、李建寬、吳立仁、
李滿春、謝明德、林聖忠、郭年雄、郭家琦等 11 人。

列席主管：鄭宏寧(公司治理主管)、林宏孟(內部稽核主管)、謝碧霞
(財務主管)。

主席：王文淵

紀錄：鄭宏寧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
第 4 至 6 頁)。

114 年 6 月 20 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 本季內部稽核人員依114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
包括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生產、
薪工、融資、投資、電腦資訊系統及其他等交易循環共計
12 項。

2. 針對檢查主要稽核項目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及異常事項，
每月之稽核報告均於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茲將
各項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彙整(詳如附件二，第 7 至 9 頁)，
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三、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報告。

依本公司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114 年度第 2 季已執行第二
階段重新檢視導入計畫、辨認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及財務影響
等事項(詳如附件三，第 10 至 12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四、本公司 113 年度溫室氣體查證結果報告。

1. 本公司業經委任第三方驗證機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依據溫室氣體查驗指引完成查驗 113 年度溫室氣體二氧化碳排放量，查證結果如下：

(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5 萬 9,183.34 公噸。

(2)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8 萬 975.63 公噸。

(3) 合計溫室氣體排放量：14 萬 158.97 公噸。

2. 盤查結果已依規定於行政院環境部氣候變遷署「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完成申報，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五、本公司辦理董事責任保險情形報告。

本公司依照章程第18條規定，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本次已於114年8月1日與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續保作業，保險單重要內容(詳如附件四，第 13 至 15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六、本公司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擔任董事職務報告。

本公司法人股東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自114年7月18日起改派代表人吳立仁先生替代陳焜源先生擔任董事職務，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為造具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請 公決案。

(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委任資誠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核閱（詳如附件五，第 16 至 26 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由管理總部鄭副總經理報告 114 年第 2 季經營狀況。）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改聘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請 公決案。

（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林宏孟先生因屆齡退休，擬予解任，並自即日起改聘張宏吉先生擔任內部稽核主管，謹檢附學經歷簡表（詳如附件六，第 27 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調薪幅度，擬以不超過員工調薪幅度辦理，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全體員工調薪標準係衡量 114 年度 1 至 6 月公司業績，以及參照物價水準、軍公教調薪、業界調薪幅度等資料擬訂，並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最近 3 年實際調薪幅度如下：

年度	111	112	113
調薪幅度	2.50%	1.50%	1.50%

二、本公司將依前述原則訂定 114 年度全體員工調薪幅度，經理人 114 年調薪以不超過員工調薪幅度辦理，並按個人工作表現評核調薪。

三、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本案出席董事李敏章、李建寬及吳立仁等 3 人為當事人，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轉投資事業越南「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為營運週轉需要，已向下列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擔當保證人，請 追認案。

銀行名稱	額 度	額度種類	備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河內分行	美金 1,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續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平陽分行	美金 45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續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美金 1,5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續約

說明：前項額度內，已由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訂保證事宜。「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由該公司董事會授權派駐越南廠資深經理代表簽訂借款事宜。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追認。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王文淵



紀錄：鄭宏寧

